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31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50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9/25	–	2019/9/26	2019/9/26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9月11日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9年半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65,34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82,670,000.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9/25	–	2019/9/26	2019/9/26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将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自然人股东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自然人股东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本次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50元。

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限售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该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代扣企业所得税,即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50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2270500-397;010-52270567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贝瑞基因 公告编号:2019-043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东王冬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王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13,00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0.3139%。

公司于2019年8月2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王冬先生计划在2019年9月16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78,25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0.0785%。

截至2019年9月18日,王冬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5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0.0441%,减持股份数量已超过减持计划数量的一半,其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次数	减持比例(%) 占总股本	减持比例(%) 占持股总数
王冬	集中竞价交易	2019.9.16–2019.9.18	32.75–34.82	15156,300	2	0.0441	14.0430
合计	–	–	–	156,300	2	0.0441	14.0430

王冬先生减持股份来源于其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北京贝瑞和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瑞和康")100%股权同时进行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中以持有的贝瑞和康股权认购获得的公司新增股份。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王冬	合计持有股份	1,113,007	0.3139	956,707	0.26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78,252	0.0785	121,952	0.0344
	有限售条件股份	834,755	0.2354	834,755	0.235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冬先生本次减持严格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关于股份转让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王冬先生本次减持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作出的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况。

3、王冬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生产经营。

4、王冬先生将根据未来市场、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

南方瑞合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瑞合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南方瑞合三年定期开放混合
基金主代码		50106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9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瑞合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9月1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1345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49,930,388.7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4,993,038.87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1.00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南方瑞合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9月24日	
除息日	2019年9月25日(场内)	2019年9月24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9月30日(场内)	2019年9月26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2019年9月24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2019年9月25日对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2019年9月26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托管于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即场内)的基金份额只能是现金分红方式。托管于注册登记系统(即场外)的基金份额可为现金分红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场外基金的投资者可以在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投资者,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权益分派期间(2019年9月20日至2019年9月24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4)、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将自2019年09月20日起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006517	南方吉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	006518	南方吉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3	006585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从2019年09月20日起,投资人可通过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我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和2008年3月1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客服电话:0769-96112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网址:www.drcbank.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09月20日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9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债1-3年国开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649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20日	
	暂停大额定投起始日	2019年9月20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9月20日	
	暂停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南方1-3年国开债A	南方1-3年国开债C
下属基金份额的代码		006491	006492
该基金份额的限制金额		500万元	500万元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9年9月20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将暂停接受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本基金A类及C类基金份额超过500万元的申请(不含500万元,A类及C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的申请金额合并计算)。

(2)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照常办理。

(3)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定投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临2019-048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针对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股权期权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必要登记。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即2019年3月1日至2019年8月30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自查期间,核查对象夏国栋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156,850股;累计卖出公司股票938,600股。除此以外,其余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经自查后认为,上述人员在核查期间的交易变动系其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知悉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消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中已按照上述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前,未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形;上述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公司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亦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牟利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19-047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29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A座19楼1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0,690,8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3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董事胡咏梅、蓝地及独立董事周小雄、柳木华、杨金纯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欧伯炼因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将夏国新先生和胡咏梅女士的近亲属作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10,690,872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10,690,872	100	0	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1	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2	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3	关于将夏国新先生和胡咏梅女士的近亲属作为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议案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7,972,363	87.84	1,103,195	12.16	0	0
6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075,558	100	0	0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1-6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上述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第1,2,3,4,6项议案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上述议案已经持股5%以下的中小投资者单独表决并获得通过。

第1,2,3,4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夏国新、深圳市歌力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武嘉欣、方诗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075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9月19日,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九连环")的通知,获悉北京九连环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北京九连环	是	2,900,000	2019-9-17	质押期限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为止	丁**	8.621%	股权性投资
合计	–	2,900,000	–	–	–	8.621%	–

二、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公司股东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星河")、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星河")、北京九连环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股)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成都数字星河科技有限公司	33,640,000	5.714%	33,640,000	100.000%	5.714%
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50,470,000	8.572%	35,300,000	69.943%	5.996%
北京九连环数据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33,640,000	5.714%	33,624,000	99.952%	5.711%
合计	117,750,000	20.000%	102,564,000	87.103%	17.422%

截至本公告日,北京九连环所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拍卖或者设定信托的情况,本次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北京九连环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076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19年9月1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12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6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范晓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后,采用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提名范晓东、葛坚、王昊、张想想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范晓东、葛坚、王昊、张想想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如果范晓东、葛坚、王昊、张想想当选,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需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韩正强、潘秀玲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对于被提出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将立即修改选举独立董事的相关提案并公布。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董事会同意2019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汉鼎科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与北京汉鼎盛世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产生关联交易,额度共计不超过1,100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发布的《关于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决定计划于2019年10月9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新增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

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范晓东,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2年获得浙江大学学士学位,2004年获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2年至2002年任职于中石化中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2004年至2018年10月担任米其林沈阳轮胎有限公司高级经理。范晓东先生在国企和外企拥有逾20年的企业运营、企业风险控制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经验。2018年11月起就职于公司财务部,2019年3月起至2019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9年6月至今兼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范晓东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葛坚,男,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4年天津大学研究生毕业。1984年至1997年就职于国家建设部设计院;1997年至2007年任职天津天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今任职于北京中基宏海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葛坚先生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深圳星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星河")股东,葛坚先生通过深圳星河间接持有公司8,411,666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3%。除此之外,葛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葛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昊,男,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美国福特汉姆Fordham University大学商学院,主修公司金融、会计学、商法,理学学士,已获得中国基金从业资格。曾任Study Abroad Film(美国)联合创始人、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风控中心高级资产管理经理;2018年12月至2019年2月就职于九次方大数据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任执行总裁助理;2019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想想,女,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石油大学学士。2015年至今任九次方大数据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高级执行副总裁。2019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想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韩正强,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97年12月至2018年12月,韩正强先生先后就职于广西人民政府证券办公室、中国证监会广西证监局、中国证监会广东证监局、北京川腾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公司、深圳太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日,韩正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潘秀玲,女,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1983年7月至1986年9月于江西省农业气象试验中心任职;1993年7月至1996年12月,任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会计主管;1996年12月至2000年7月,任深圳市商贸投资控股公司下派财务部长;2000年7月至2005年6月,任深圳市现代友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5年6月至2012年5月,任深圳市果菜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长;2012年5月至2015年8月,任深圳市南方农产品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吉星国际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果菜贸易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07年7月至2015年10月,兼任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国农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潘秀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惩戒,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077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9月19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12日以直接送达或传真、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庞可女士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监事会提名庞可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19日

附件:

庞可,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学士。2012年至2016年,任职于由国务院国资委下属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主管主办的《企业观察报》,职位副主编。2016年至今,任九次方大数据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2019年5月10日起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庞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庞可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078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投票,选举贾利宇先生、张竞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贾利宇先生、张竞天先生将与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有关法规行使监事职权。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9月19日

附件:

贾利宇,男,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于2008年获得天津商业大学学士学位,目前中国人民大学EMBA在读。2008年至2009年任职于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2009年至2018年10月创办谷川联行有限公司并担任公司业务总裁,在其带领下谷川联行有限公司已成为中国产业招商领域的领先品牌在14个城市拥有分子公司。贾利宇先生拥有逾10年的创业、企业运营和管理等方面的经验,对企业孵化、产业运营领域拥有丰富行业经验。2019年3月15日起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科创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贾利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贾利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张竞天,男,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统计学硕士,中国传媒大学统计学学士。2017年至2018年任北京玩在一起科技有限公司高级算法工程师,2018年至2019年1月任上海育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人工智能高级培训师。现任公司总裁助理、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竞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张竞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任何形式的惩罚,也未受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形式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079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决议于2019年10月9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10月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9日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0月8日15:00至2019年10月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9年9月26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9月26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东升国际创业园6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请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范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葛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王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张想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提请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韩正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潘秀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提请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已于2019年9月19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披露。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对议案1、议案2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说明:(1)本次会议对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分别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投票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独立董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范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葛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想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2.01	选举韩正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潘秀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以收到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19年10月9日14:30前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9年10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4: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东升国际创业园6号楼一楼东侧大厅。信函请注明"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女士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东升国际创业园6号楼

联系电话:18610002575

联系传真:010-62916232

邮编:100192

5、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附件3. 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75",投票简称为"群兴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提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票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0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结束时间为2019年10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4人	
1.01	选举范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葛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王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张想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2人	
2.01	选举韩正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潘秀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处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者"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在对应处填上对应的选举票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可以平均投给相应的全部候选人,也可以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或者分别投给某几位候选人,不投票者视为放弃表决权。)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法人股东须由法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附件3

股东登记表

截至2019年9月26日15:00交易结束时,本单位(或本人)持有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75)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股)	
联系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登记日期	

股东签字

(盖章):

证券代码:002575 证券简称:群兴玩具 公告编号:2019-080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群兴玩具"或"公司")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进一步推动公司实现产业转型与升级,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出资3,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汉鼎科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鼎科创")。同时,群兴玩具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其下属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群兴玩具除外)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为避免同业竞争,汉鼎科创与北京汉鼎盛世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鼎盛世")签署了咨询延续服务及转包服务协议,自2019年5月20日起,汉鼎盛世不再新签署咨询服务协议,并由汉鼎科创承接汉鼎盛世尚未服务结束的所有上市咨询服务、并购顾问咨询、细分行业研究等业务。鉴于前述情形,2019年度汉鼎科创拟与汉鼎盛世发生咨询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2019年度上述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1,100万元。

因群兴玩具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直接持有汉鼎盛世72.86%股权, 为汉鼎盛世的控股股东且任其董事长、总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金额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汉鼎科创	汉鼎盛世	咨询服务	1,100.00	334.30	0
小计	–	–	1,100.00	334.30	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汉鼎盛世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556836436C

3、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成立日期:2010年05月28日

5、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6、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永泰庄北路1号天地邻枫6号楼1层101室

7、法定代表人:王叁寿

8、经营范围: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19年6月30日/2019年1-6月
总资产	1,684.91
净资产	645.76
主营业务收入	1,374.62
净利润	791.77

(二)关联关系

群兴玩具实际控制人王叁寿先生直接持有汉鼎盛世72.86%股权,为汉鼎盛世的控股股东且担任汉鼎盛世董事长、总经理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汉鼎盛世应当认定为公司的关联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

结合汉鼎盛世主要的财务指标和经营情况,本次汉鼎科创与汉鼎盛世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交易对方汉鼎盛世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政策

因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预计2019年度汉鼎科创与汉鼎盛世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100万元,汉鼎科创将与关联方根据实际需求进行业务往来,上述关联交易价格的定价依据为双方友好协商,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战略转型升级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汉鼎科创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19日,公司与关联方汉鼎盛世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334.30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2019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群兴玩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19日